

政府總部  
公務員事務局  
香港中環雪廠街11號  
中區政府合署西座



CIVIL SERVICE BUREAU  
GOVERNMENT SECRETARIAT  
WEST WING  
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 
11 ICE HOUSE STREET  
HONG KONG

本函檔號 Our Ref.: (49) in SF(1) to CSBCR/DC/18/04

來函檔號 Your Ref.:

電話號碼 Tel. No.: 2810 3153

傳真號碼 Fax No.: 2804 6422

電郵地址 E-mail Address: csbts@csb.gov.hk

網 址 Homepage Address: <http://www.csb.gov.hk>

香港中區  
昃臣道8號  
立法會大樓  
立法會秘書處  
政府帳目委員會秘書  
(經辦人：徐偉誠先生)

徐先生：

政府帳目委員會第42號報告書跟進事項  
維港巨星匯

一月九日來信收悉。

就維港巨星匯一事，公務員事務局局長（“局長”）早前根據《公務人員（管理）命令》（“《命令》”）第10條着令進行的紀律研訊，業已完成。二零零五年十月，有關人員在知悉局長就研訊結果和紀律懲處所作出的裁決後，根據《命令》第20條就局長的裁決向行政長官提出申述。

在有關申述尚未有定案的情況下，公開披露紀律研訊的結果並不恰當。有鑑於此，我們決定暫緩向立法會匯報有關的研訊結果。

有關人員向行政長官提出的申述目前正在處理當中。待申述定案後，我們會向立法會匯報紀律研訊結果。

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 
( 代行)

副本送：審計署署長  
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日